

中国当代名家  
长篇小说  
代表作

ZHONG GUO  
DANG DAI MING JIA  
CHANG PIAN XIAO SHUO  
DAI BIAO ZUO

# 人啊，人！

● 戴厚英



人民文学出版社

ZHONG GUO  
DANG DAI MING JIA  
CHANG PIAN XIAO SHUO  
DAI BIAO ZUO

# 人啊， 人！

◎ 戴厚英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啊,人!/戴厚英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7  
(中国当代名家长篇小说代表作)  
ISBN 978-7-02-005556-2

I. 人… II. 戴…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5822 号

责任编辑:李建军      装帧设计:康健  
责任校对:王鸿宝      责任印制:周小滨

人啊,人!

Ren A Ren

戴厚英 著

---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53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0.375    插页 2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5556-2

定价 17.00 元

## 戴厚英

(1938—1996)，安徽颖上人。1960年毕业于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一直从事文艺理论研究、文艺评论和教学工作。1978年开始文学创作。著有长篇小说《人啊，人!》《诗人之死》《空中的足音》《流泪的淮河》《悬空的十字路口》《脑裂》，中短篇小说集《锁链，是柔软的》《落》，散文随笔集《戴厚英随笔》《结庐在人境》，以及《性格·命运——我的故事》等。

《人啊，人!》，广东人民出版社1980年11月初版。

## 新版说明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我社曾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出版优秀长篇小说选拔本,集中展现了当时长篇小说创作的风貌和水平。新时期以后,长篇小说创作的数量大增,题材、风格、手法亦日趋多样。为了比较全面地反映这一时期长篇小说创作的成就,二〇〇四年五月,我们编辑出版了“中国当代名家长篇小说代表作”丛书,收入了二十五位作家的作品。这些作品或以厚重见长,或以独特取胜,或曾引起强烈反响,或为读者喜闻乐见。丛书出版后,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这次重新出版时,我们对原丛书书目做了调整,增选了一批作品,同时将其中获得茅盾文学奖的作品归入“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这样,“中国当代名家长篇小说代表作”丛书的选目更趋完整、全面,且与我社已出版的“中国当代长篇小说藏本”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等两套丛书互相衔接、照应,使读者能够从不同的阶段和角度更加清晰地了解新中国成立以来长篇小说创作的发展轨迹和整体风貌。

我们对所选作品做了文字校勘,部分作品由作者进行了修订。

谨向对丛书出版给予支持的作者和有关出版单位致以谢忱。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6年12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 1   |
| 每个人的头脑里都贮藏着一部历史，<br>以各自的方式活动着。     |     |
| 第二章 .....                          | 73  |
| 每颗心都为自己寻找归宿，各有各<br>的条件。            |     |
| 第三章 .....                          | 173 |
| 这样的事每天都发生：心与心互相<br>撞击，或爆出火花，或只有响声。 |     |
| 第四章 .....                          | 257 |
| 这样的天气应属正常：东边日出西<br>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     |     |

# 第 一 章

每个人的头脑里都贮藏着一部历史,以各自的方式活动着。



—

**赵振环：**历史是一个刁钻古怪的家伙，  
常常在夜间对我进行突然袭击。我的头发  
白了。

我拼命往前游，在无边无际的洪水中。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也不知道要游到哪里去。不知道已经游了多长时间，也不知道还要游多长时间。我的目标只是追逐一个在我面前贴着水皮飘飞着的小姑娘。她细长的手臂摆动着，短粗的双辫跳跃着。从我看见她的时候起，她就是这个姿势。我看不见她的脸。但我觉得，我认识她，熟悉她，爱她。

我要追上她，让她知道我对她的一片心。

我的游泳技术从来没有发挥得这么好。道地的蛙式，手脚的动作配合得十分协调。我简直是不用力气地贴在水面上滑行，快极了。

然而我和她的距离还是那么远。

我不泄气地追逐着。

上游突然漂下来一条淹死的牛，直冲着我的脑袋。我又惊怖，又厌恶，连忙躲过它，朝右边偏了偏。又碰上什么东西挂住了我的两只脚。力气一下子用光了。再也游不动了。

小姑娘越飘越远。

我焦灼地向她叫喊，用我久已不用的熟悉的语言。只有我和她能够听懂的语言。她终于向我转过了脸：白里透红的圆长脸，细长的眉眼，薄薄的嘴唇，还有略略突出的颧骨。一点不错，就是她！

我想笑又想哭。我向她张开双臂。可是，一根藤条一类的东

西紧紧箍住了我的脖子。小姑娘没有停止前进。我用力拉扯,挣脱,藤条越缠越紧。小姑娘已经不见了。

我放声哭了起来,我不能失去她啊!

“又做了什么伤心的梦了?”一个女人的声音,就在耳边。

是说我?我在做梦?胡说。梦里能把一切看得那么分明?这个胡说八道的女人是谁?为什么离我这么近?奇怪,眼前的一切都变得模糊了。女人的脸就在我肩上。我看不清她的眉眼,却感觉到她那甜得腻人的笑容,像一个纸做的面具,挡在我的眼前。这面具引起我的条件反射,在我的第一信号系统里产生了痛楚的感觉,在我的第二信号系统里跳出了一个概念:妻子。不错,她是我的妻子冯兰香。她的手正箍住我的脖子。讨厌的藤条!我生气地扯开藤条,责问道:“为什么把我拉回来?”

“我从哪里把你拉回来啦?你的梦还没醒吗?”冯兰香半是惊奇、半是嘲笑地对我说,同时用手捏住我的鼻子。

我终于完全看清了眼前的一切。我是在做梦。

“梦见谁啦?还哭呢!”冯兰香松开了我的鼻子。松开干什么?把我闷死算了。连梦也不让我做完。我把头转过去,拉起被子蒙住头。可是她硬把被子拉了下来。

“你到底有什么心事?天天做怪梦,又哭又叫的,也不对我说。你已经不把我当作亲人了。”冯兰香的声音里充满了委屈和哀怨。

我可怜起她来,把脸又转了过来。立即,我又看见一张甜得腻人的笑脸。两道眉毛长得挺好,可是偏偏用镊子拔去一半,变得又细又淡。笑就笑好了,为什么有意让双眉翘起,带出媚态来呢?真想再转过脸去,可是我忍住了。我还想安慰她,一下子想不出词儿,便做了一个笑脸。

“到底梦见谁啦?”她问。

真的,梦见谁啦?那个小姑娘是谁啊?怎么现在又感到十分陌生了呢?

“我压根儿就没做梦。只觉得头昏胸闷，大概魔住了。”我说了个谎。可以给人安慰的谎话是可以说的。

她笑了：“昨天，你酒喝得太多了。可是你还要喝呢！也难怪，过生日嘛！”

过生日？是的，一切都记起来了。昨天，公元×年×月×日，是我——A省日报记者赵振环的四十四岁生日。事事如意，事事如意。在我们家乡，“四”是个吉利的数字。我的同事和朋友王胖子说，应该好好地庆祝庆祝。理由有三：第一，在十年浩劫中，我是得天独厚的幸运儿，没损失一根毫毛，不像他这个造反派头头，到现在审查才刚刚结束，还没有分配工作；第二，我有一个美满的家庭，妻子冯兰香是出名的美人儿，又温柔体贴。女儿环环聪明伶俐，很有舞蹈天才。还有两间不错的住房；第三，我现在在报社的“行情看涨”：总编辑欣赏我的笔头快，又刚刚加了一级工资。一顶不大不小的乌纱帽正在我的头顶上飞舞，眼看就要罩住我的满头白发。这真是：事事如意，事事如意啊！兰香（现在我完全清醒了，明白我一向是这样叫她的）十分赞赏王胖子的意见。她拿出了自己准备买大衣的钱为我置办酒席。我心里十分清楚，他们都是要讨好我。王胖子希望我在总编辑面前给他美言几句，以便让他回到采访部。兰香则害怕我抛弃她，或者梦里看见谁。有人向你讨好，这说明你还有点价值。不然的话，为什么上上下下有那么多爱听好话的人呢？我也难能免俗，从王胖子和兰香的讨好中感到一点快意。于是我同意：乐一乐，大家好好地乐一乐。让大家都来祝贺我吧：事事如意，事事如意啊！

我从来没有这样庆祝过自己的生日。现在想起来还叫人头昏目眩。

满屋子的朋友。满桌子的酒菜。

喝酒，划拳。“人生在世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来！“咱俩好呀！”我对谁都这样说，并且总是伸出两个指头。很少赢过。“六

六大顺!”“事事如意!”“缺一缺一!”“都到都到!”女客们行酒令:“老虎!”“杠子!”老虎吃鸡,鸡吃小虫,小虫蚀杠子,杠子打老虎。这酒令简单极了,可是充满了辩证法。强者和弱者,失败和胜利,都是相对的。

音乐,舞蹈。时髦的娱乐。环环跳了自编的“芭蕾舞”,虽然脚跟着地,还是赢得了满堂喝彩声。兰香拉着我跳了一阵,鬼知道跳的是什么舞。在读大学的时候,我最喜欢参加周末舞会。我的舞伴总是她:那个我已经离开了的人。我们第一次手拉手跳的是“找呀找呀找呀找,找到一个好朋友。握握手呀,笑嘻嘻呀!”她一唱到这两句就要笑。我跟着笑,用力地用手掌去拍打她的手掌。

旋转。人在旋转。桌子在旋转,失去了棱角。屋子在旋转。地球在旋转。

我转着,笑着,又举起酒杯:“来!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永不来。”

“哈哈!老赵喝醉了,诗也念错了!”王胖子嚷嚷道。

“罚!罚!”我认错请罚,一口喝干了杯中酒,又去抓酒瓶。

谁夺去了我的酒杯,把我推倒在床上。

摇晃。床在摇晃,好像躺在木船上。眼也难睁。记得父亲有一次喝醉了酒,躺在床上双手抱掌对我说:“见笑!见笑!”那时我几岁?八岁吧?我不像父亲那么“迂”,没有对环环这么做。环环站在我床边,用小手掰开我的眼皮:“我给爸爸拜寿。”我朦胧中看见她的小小身体在床前跪了下去。对了,我对她讲过,我小时候常常给大人磕头。过年过节,拜师拜寿。我的父亲是私塾教师。环环是个多么聪明、乖巧的孩子哟!

“嗤嗤!”“哈哈!”“嘻嘻!”兰香、王胖子等人一起笑着,鼓动环环:“磕四十四个头!才四个啊!磕!再磕!”

我三岁的时候,爷爷死了。我不喜欢这个爷爷。不愿意到他的灵堂里去。可是父亲偏偏按住我的头叫着:“对爷爷的牌位磕

头！磕！再磕！”

我突然想哭！抱着环环躲到一个没有人的地方去哭它一个够！但是我一点力气也没有，只能朝环环摆摆手：“去吧，环环！等爸爸到了那一天，你才——”一滴泪水顺着眼角往下流，我连忙把脸贴紧枕头。

以后呢？以后就在洪水里了。

兰香见我两眼怔怔地看着她，笑得更甜更腻，身子也与我靠得更紧。我恶心，把她推开了。她赌气地把脸转向墙壁，不再理我。我也不理她。过一会，她的肩膀抽动，哭了。我有点过意不去，既然她是我的妻子和环环的妈妈，我就该和她亲热亲热。我伸出手，想去扳她的肩，立即又把手缩了回来，为什么我要去安慰她？谁又来安慰我？而且，要不是她，我怎么会失去孙悦……

我猛地意识到：刚才我在梦中追逐的就是孙悦。当然不是现在的孙悦，是少年时代的孙悦。现在，我们共同生育的女儿也该这么大了。

我追忆着梦境。我感到奇怪，昨天一天又忙又累，根本就没有想到过孙悦。可是夜里却做了这样的梦。梦里出现的和我们曾经经历过的情景多么相似啊！

那是我们初中毕业的时候。参加了升高中的考试，我们一起回家。正好遇上了洪水泛滥，我们只能乘坐木船回到镇上。孙悦调皮，不断地把脚从船帮伸进水里，朝我身上泼水。我吓唬她：“掉到河里我可不下去捞你！”“你敢！”她笑着回答我。也不知道她是不是故意的，话音刚落，她真的掉进了河里。我吓得立即跳了下去，她不会游泳啊！我一把抓住她，她已经喝了几口水，还哈哈笑着。我把她托上船，自己不想再上去了，反正衣服湿了，跟在船后面游吧。一路上，我朝她笑着，她朝我笑着。就这样，她的笑引导我一口气游了十里路。到家时奶奶说我着了魔，我傻乎乎地瞅瞅她，她的脸红了。从那以后，我对她产生了异样的感情。我们考入

了同一所高中,又考进了同一所大学。终于,我们成了夫妻。我们是同学们羡慕的对象。特别是我,引起了多少男同学的嫉妒啊!

谁能想到,在我们结婚了五年之后又离了婚呢?而且是由我提出离婚的。

大学一毕业,我们就结婚了。是她提出的,完全是为了我。我被分配到离开 C 城一千多里的 A 省,她留校了。我不怕离开 C 城,可是害怕离开孙悦。我要求留在 C 城,和她在一起。“对党,我们不该提出任何个人的要求。我永远属于你。我们一起回家乡,就在那里结婚吧!”她说。我喜出望外,可是又无限忧虑。我父亲患病在床,家里弟妹七八个,经济特别困难。总要置办一点生活必需品吧!孙悦毫不在乎。一到家乡,她就住到我家里了。妈妈对这个还未“成礼”的儿媳喜欢不尽。每天中午,她把一只荷包蛋偷偷地埋在孙悦的面条碗里,而孙悦总是把蛋偷偷地给了我的妹妹……

幼小牵手相伴舞,  
十年相爱结夫妇。  
千里咫尺一江水,  
呕心沥血两地书。  
折翅方识沧桑道,  
舔血抚痕痛何如?  
俯首但闻慈母唤:  
天涯何处无归宿。

这是我将离婚证书寄给孙悦的时候她写给我的一首诗。当时,我当着兰香的面把它撕得粉碎。可是,这些诗句却永远铭刻在我的心上,时时撕咬我的心啊!

我怎么说明这一切呢?

当母亲听到我们离婚的消息,赶到 A 省来问我为什么的时

候，我强词夺理地说：“她好！我配不上她！”母亲骂我是陈世美，并且立即离开我，要我永世不要再回家乡去，她权当没有生我这个儿子。我们母子从那以后也就不再见面，直到前年母亲去世。

兰香终于拗不过我，自己转过了身子，可怜巴巴地依偎了过来。问我：“你后悔了吧？”

我装作不懂：“什么事后悔了？”

“和我结婚的事呀！”她说话时两眼直盯住我。

我笑了。笑得很开朗。同时抚一抚她的头发：“我什么时候后悔过？又怎么会后悔呢？怎么，你不觉得我们过得很幸福吗？自从和你结婚，我每天穿得干干净净，挺挺括括，这样才和我的美男子的称号相称呢！可是孙悦！她什么时候管过我这些？她只顾追求她的理想！哼！”

“那你的头发为什么白得这么快？才四十四岁的人，已经白了一大半了。不了解情况的人，还当我对你不好呢！”兰香又是怜惜又是委屈地捋着我的头发。

我的心又沉下去了，重重地叹了一口气。母亲看见我的白发原谅了我。“你是自作自受啊，环儿！多好的一家人，你给弄散了。去孙悦家里对她爹妈认个错吧，要不，我死也不闭眼……”说完这句话，母亲断气了。我没有去孙悦家，办完丧事就回来了。我要埋葬一切记忆。要是孙悦知道我的头发白了……

“那时候工人吃香，你还看得起我。现在你们知识分子吃香了，你当然又觉得孙悦比我强了。”兰香像是对我说，又像是对自己说。

我实在烦透了：“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我可要睡了！”说完，我就“啪”地关上电灯，闭上眼睛，任她在床上辗转、叹息、啜泣。

是我无情吗？或许。可是她一点也不理解我，叫我怎么对她产生爱情呢？她怎么会成为我的妻子的？一场噩梦啊！谁不知道，她是报社里的风流人物，革委会的工人委员。她结婚很晚，可

是打胎很早。我怎么会看上这种人？然而，她却成了我的妻子！

那是动荡不宁而又叫人感到无聊的年月。造反，造反，一切都弄得颠颠倒倒，乱七八糟。孙悦原来每星期给我写一封信，这时候就靠不住了。有时候，几个月才来一封电报，只有“平安”二字，就是说，她，我的妻子，还活着。她在运动开始不久就被当作“铁杆老保”揪斗了。以后帽子越来越大，越来越脏，直到“C城大学党委书记的姘头”。我了解她，根本不相信这样的污蔑。但是一想到她的脖子上挂着“姘头”的牌子在大庭广众之下挨斗，心里总不是滋味。我开始埋怨她不该对政治那么积极，开始感到她不在我身边，事实上没有尽到妻子的职责。而且，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突然感到独身生活难以忍耐了。就在这种情况下，王胖子把我拉进了兰香的活动圈子，很快就单独来往了。

“女人有守活寡的，男人也有吗？”这就是兰香第一次到我的住处来说的话！她酸溜溜地看着挂在墙上的我和孙悦的结婚照。孙悦幸福地靠在我的肩膀上，我的头挨着她的头。

“你吃醋啊！”我用这句话回答她。我当时没照镜子，但我知道，我的脸相可以与任何无耻之徒相比。我怎么会这样呢？

我从墙上取下了结婚照，把兰香的照片放在自己的皮夹里。我越来越喜欢在兰香面前说孙悦的坏话。

不到两个月，我就感到自己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本能越来越压迫理智，甚至基本上挤掉了理智。正当我企图恢复理智的时候，兰香怀孕了。

一失足成千古恨！发明这句话的人该不会与我有类似的经历吧？

我无法拿兰香和孙悦相比。当然，在外貌上，兰香和孙悦都属于漂亮的一类。但孙悦本色自然，兰香矫揉造作。孙悦是一个名副其实的“爱人”，而兰香却只是一个“女人”。我与孙悦共同生活的日子并不多，但总觉得有无穷无尽的回忆，而与兰香的关系，却

单调得分不出今年和去年,今天和昨天。我真不知道这样的夫妻怎么过到头。

可是我能再离一次婚吗? 环环怎么办? 孙悦又会怎么想呢? 她还会原谅我吗? 这些问题不止一次地在我头脑里闪过。我多么害怕! 为了排除这些念头,我尽量地强制自己多干点事情,尽量地和同事们说说笑笑。我不断地邀请朋友们到家里吃饭喝酒,让他们夸赞我的家庭生活。然而,一切都无效。历史是一个刁钻古怪的家伙,常常在夜间对我进行袭击。我的头发白了。我多么想去看看孙悦和孩子! 求她们饶恕,求她们饶恕啊!

“后悔也晚了。孙悦还会不结婚? 现在该是她走红运的时候了,心里还会有你? 不是把孩子的姓名都改了?”

原来兰香并没睡着。但我不想理她。我知道,孙悦还没有结婚。但是,我的后悔确实晚了。是的,晚了。